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特别提醒：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备注：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是否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测算。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陕西省特殊教育学校 2026 年家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NCG-FM-2026137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值班室储物柜：1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值班室单人床：1 套），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标的名称：值班室衣架：5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标的名称：值班室木凳：4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

，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标的名称：教室讲台：36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标的名称：学生公寓架子床：87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标的名称：实训室餐桌1：19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标的名称：实训室餐桌 2：2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标的名称：实训室餐椅：98 把），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标的名称：实训室操作台：49 米），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①（标的名称：智慧餐台：10 米），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②（标的名称：智慧餐台：10 米（系统：

智慧校园餐饮收费管理系统软件及双屏人脸消费一体机))，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沈阳卡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3980.93万元，资产总额为3973.8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标的名称：会议桌：1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标的名称：会议椅子：60 把)，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标的名称：三人位沙发：4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标的名称：单人位沙发：18 张)，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标的名称：茶几 1：12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标的名称：茶几 2：1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标的名称：设备柜：4 个)，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

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标的名称：工位椅：88 把），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标的名称：方几：30 个），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标的名称：L 型设备操作台：1 套），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标的名称：教师四门衣柜：21 件），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标的名称：公寓高低架子床：32 件），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标的名称：公寓桌子：16 件），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3329.48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0.82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标的名称：公寓方凳：32 件），属于 工业 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

，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标的名称：宿舍单人床（带床垫、床头柜）：13套），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标的名称：教师办公桌椅 1：8套），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标的名称：教师办公桌椅 2：5套），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标的名称：教师办公书柜：18件），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标的名称：教室讲台：2件），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3329.4806万元，资产总额为4020.82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期：2026年07月27日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请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清单》中实际采购货物清单（第 1-30 项）对应的标的数量，按标的数量填写。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具体如下：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陕西大雄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10113357027281G	注册资本:	1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蓝田县市场监管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08日	行业	其他木材加工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 沈阳卡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10102687471158J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沈阳市浑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雇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09年05月20日	行业	研究和试验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我方不属于此企业，故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标段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我方不属于此企业，故不提供此声明函

备注：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填写此表。

项目不分标段的，第 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